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6-007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3 日、2 月 4 日、2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2026 年 1 月 30 日至 2 月 5 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累计达到 51.58%，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负，市盈率绝对值远高于同行业。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最新滚动市盈率（TTM）（更新日期：2026 年 2 月 4 日）显示，公司股票滚动市盈率（TTM）为-41.1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滚动市盈率（TTM）25.15，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
-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2025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00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00 万元左右。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降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 月 3 日、2 月 4 日、2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部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2025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00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00 万元左右。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情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前期公告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所从事行业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30日至2月4日连续四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以涨停价收盘，自2026年1月30日以来，股票价格涨幅累计达51.58%，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负，市盈率绝对值远高于同行业。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最新滚动市盈率（TTM）（更新日期：2026年2月4日）显示，公司股票滚动市盈率（TTM）为-41.0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滚动市盈率（TTM）25.15，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